网站主办者需提交的备案材料

(一) 单位主办网站

- 1.网站备案信息真实性核验单。
- 2.单位主体资质证件复印件(加盖公章),如工商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、社团法人证书等。
- 3.单位网站负责人证件复印件,如身份证(首选证件)、户口薄、台胞证、护照等。
- 4.核验照片(单位网站负责人照片)。
- 5.单位主体负责人证件复印件,如身份证、户口薄、台胞证、护照等。
- 6.网站所使用的独立域名注册证书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。
- 7. 信息安全管理协议

8. 涉及前置审批,上传相应前置审批材料

网站从事新闻、出版、教育、医疗保健、药品和医疗器械、文化、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等互联网信息服务,应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文件复印件(加盖公章);网站从事电子公告服务的,应提供专项许可文件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。

(二) 个人主办网站

- 1.网站备案信息真实性核验单。
- 2.个人身份证件复印件,如身份证(首选证件)、户口薄、台胞证、护照等。
- 3. 核验照片(单位网站负责人照片)。
- 4. 信息安全管理协议

5. 涉及前置审批,上传相应前置审批材料

网站从事新闻、出版、教育、医疗保健、药品和医疗器械、文化、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等互联网信息服务,应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文件(加盖公章);网站从事电子公告服务的,应提供专项许可文件(加盖公章)。

(一) 单位主办网站

- 1.网站备案信息真实性核验单。
- 2.单位主体资质证件复印件(加盖公章),如工商营业执照、组织机构代码、社团法人证书等。
- 3.单位网站负责人证件复印件,如身份证(首选证件)、户口薄、台胞证、护照等。
- 4.核验照片(单位网站负责人照片)。
- 5.单位主体负责人证件复印件,如身份证、户口薄、台胞证、护照等。
- 6.网站所使用的独立域名注册证书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。
- 7. 信息安全管理协议

8. 涉及前置审批,上传相应前置审批材料

网站从事新闻、出版、教育、医疗保健、药品和医疗器械、文化、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等互联网信息服务,应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文件复印件(加盖公章);网站从事电子公告服务的,应提供专项许可文件复印件(加盖公章)。

(二) 个人主办网站

- 1.网站备案信息真实性核验单。
- 2.个人身份证件复印件,如身份证(首选证件)、户口薄、台胞证、护照等。
- 3. 核验照片(单位网站负责人照片)。
- 4. 信息安全管理协议

5. 涉及前置审批,上传相应前置审批材料

网站从事新闻、出版、教育、医疗保健、药品和医疗器械、文化、广播电影电视节目等互联网信息服务,应提供相关主管部门审核同意的文件(加盖公章);网站从事电子公告服务的,应提供专项许可文件(加盖公章)。